2021年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社治委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概述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中共郑州市上街区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是区委主管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工作的职能部门。

区委社治委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方针、政策,牵头拟定全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中长期目标和阶段性任务;负责拟定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政策体系并推动落实;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城乡社区发展治理规划。
 - (二)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工作。
 - (三)负责统筹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体制机制改革。
- (四)牵头建立城乡社区发展治理资源统筹机制和人、财、 物投入保障机制;负责统筹推进城乡社区的有机更新。
- (五)负责城乡社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建设;负责建立完善城乡社区服务体系。
- (六)负责城乡社区党建具体工作,加强社区服务型党组织建设;负责统筹推进以社区党组织为引领的城乡社区多元治理体系建设;推进治理方式现代化,建立社区智慧服务平台;研究引导驻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社会组织、其他社会力量和市场主体参与社区治理和服务的政策和工作机制,负责城乡社区社会

组织、社会企业的培育发展和规范化建设。

- (七)牵头拟订城乡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整体规划、政策措施、薪酬体系和职业规范;构建社区工作者全覆盖培训体系并组织实施。
- (八)牵头拟定城乡社区发展治理考核标准体系和评价体系并组织实施。
- (九)负责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工作重大问题和政策理论及实践研究,组织协调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宣传工作。
 - (十)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 1. 与区委组织部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委组织部负责全区社区党组织建设的政策研究和宏观指导。社区党建作为城市党建的一部分,区委社治委承担社区党建的具体工作,加强社区党组织的服务能力建设。
- 2. 与区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委社治委承担落实上级对社区发展治理的政策要求,具体负责社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工作。区民政局负责指导城乡社区居(村)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负责做好和上级职能部门的工作衔接。

2. 项目概况

为建立健全与高质量建设国家中心城市要求相适应的城乡 社区发展治理体系,全面提升城乡社区发展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现代化水平,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 治理的意见》(中发[2017]13号)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6号)精神,结合实际,郑州市印发了《郑州市委、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党建引领深入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实施意见》(郑发[2019]18号)。实施意见明确指出:按照每个社区每年30万元的标准设立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所需经费由市、县(市)区两级按照1:1的比例纳入财政预算,市级经费中,5%作为激励奖励资金全市统筹使用。

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和市委社治委《关于印发《郑州市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郑财行[2020]6号)规定:街道、社区使用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应优先用于服务居民群众、社区居民素质提升、社区活动开展、社区志愿服务、社区和院落生态环境整治、社区总体营造等社区公共服务和社区发展治理项目。

3. 项目资金情况

按照《中共郑州市委、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党建引领深入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实施意见》(郑发【2019】18号)文件要求,城乡社区群众专项经费按照每个社区 30万元,市区两级资金1:1匹配,2021年应安排区级预算 615万元(41个*15万元/个),实际安排区级预算 340万元,实际执行拨付 313.91万元(中心路街道办事处 14个社区 95.2万元;工业路街道办事处 3个社区 29.6万元;新安路街道办事处 5个社区 36.3万元;矿山街道办事处 1个社区 8.9万元;济源路街道办事处 11个社

区 91.4 万元; 峡窝镇 7 个社区 52.51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94%, 偏差原因为部分奖励激励资金未能在本年度调剂到镇办。

4、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的最大效益,赋予社区 使用的话语权,体现公益性和群众性,尊重广大群众意愿,保护 群众利益,重民生、解民忧,注重实效,持续推进城乡社区建设。

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包括社区基础服务经费和奖励激励经费。社区基础服务经费按照每个城市社区 12 万元的标准分 2 次(上半年和下半年)进行拨付(优先使用市级资金),优先用于社区公共服务和社区发展治理项目;激励奖励经费由区委社治委按照考核标准对社区进行综合考评后,依据考评结果,拨付到各镇办社区。

二、评价工作简述

1. 基本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
- (1)通过绩效评价,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后期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供重要依据。
- (2)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提升项目实施水平,确保资金 安全与高效使用。
- (3)通过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评价,发现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金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 绩效评价原则

- (1) 科学规范原则: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严格执行规定的评价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 (2)公正公开原则:以事实为依据,以规范为准绳,真实、客观、公正评价项目绩效;
- (3) 绩效相关原则:围绕资金支出与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反映支出和满意度之间的绩效对应关系。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和项目实际情况设计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投入、过程、效益三个方面。一是项目投入,主要评价项目的时效情况、项目立项及资金落实情况。二是项目实施过程,主要评价项目单位的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会计信息管理等方面的情况。三是项目效益,注重分析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四)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文件确定的绩效评价方法,从本项目实际情况出发,采用以下方法。同时在运用具体评价方法时,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技术进行综合评价。

- (1)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 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2)项目效益分析法:通过项目支出与项目效益进行对比 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公众评价法:通过问卷调查对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评价目标的实现程度。

2. 评价组织实施

- (1)前期准备阶段。根据区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结合 实施绩效评价的特点,成立绩效评价组,收集相关资料深入研究、 反复研讨,针对项目的特性设计相关表格进行了统计、分析、核 实,作为项目评价信息并设计评价方案。
- (2)评价实施阶段。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科学,评价小组进行实地考察,了解项目开展、项目执行、项目管控、财务管理等情况,并进行问卷调查及开放式提问,以获取绩效评价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
- (3) 绩效分析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收集资料、对照查证复核、数据汇总分析等工作程序,采用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结合、点上调查与面上分析结合的方法,确保评价工作客观、公正。进行绩效指标量化评分,得出最后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依托重大事项决策办法和"一征三议两公开"工作法,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实际,预算编制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郑州市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管理办法(试

行》》的要求,遵循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的使用原则,对使用范围、使用程序等加强监督管理,项目实施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达到了绩效项目管理目标。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的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拨付到位,全区 41 个城市社区共计 313.91 万元(社区基础服务经费145.41 万元、奖励激励费用 138.5 万元)。其中:中心路街道办14 个社区 95.2 万元(基础服务经费 49 万元,激励奖励经费 46.2 万元);济源路街道办 11 个社区 91.4 万元(基础服务经费 39.6 万元,激励奖励经费 51.8 万元);新安路街道办 5 个社区 36.3 万元(基础服务经费 18万元,激励奖励经费 18.3 万元);工业路街道办 3 个社区 29.6 万元(基础服务经费 10.8 万元,激励奖励经费 18.8 万元);矿山办 1 个社区 8.9 万元(基础服务经费 3.5 万元,激励奖励经费 5.4 万元);峡窝 7 个社区 52.51 万元(基础服务经费 24.51 万元,激励奖励经费 28 万元)。执行率 99.28%。

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145. 41 万元基础服务资金优先用于社区公共服务和社区发展治理项目。激励奖励经费 168.5 万元由区委社治委按照考核标准对社区进行综合考评,根据工作的完成情况和考核结果进行分配,其中社区综合评价 74 万元(6 个优秀社区×3 万=18 万、21 个良好社区×2 万=42 万、14 个一般社区×1 万=14 万);无主管楼院整治提升 43.5 万元(8 个示范楼院×3 万=24 万、65 个达标楼院×0.3 万=19.5 万);规范化社区创建 8 万元(1 个高标准建设社区×2 万=2 万元、6 个按时改扩

建社区×1万=6万元);亲民化改造工作6万元(6个完成亲民化改造社区×1万=6万元),三个广场建设24万元(12处×2万)=24万元);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工作13万元(65个社会组织×0.2万=13万元)。通过以上措施,引导社区开展各类文化活动、志愿服务、社区环境整治等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各类民生事项,不断满足社区居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有效推进我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工作全面进步、全面提升,社区居民满意率80%以上。

(四)项目效果情况

严格按照《郑州市城市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管理办法》执行,尊重广大群众意愿,保护群众利益,着力解决困扰群众社区生产生活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重民生、解民忧,注重实效,持续推进城乡社区建设。

四、评价结论

1. 项目自评得分及自评结果

自评得分为99.28分,自评结果为优。

2. 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1 年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结果为优,执行效果良好,建议按照《中共郑州市委、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党建引领深入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实施意见》(郑发【2019】18号)文件要求安排预算资金,新增的城市社区按照标准增补

资金。该项目可以随本年度决算公开。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制度,操作程序科学规范,资金到位及时无误。认真执行《郑州市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管理办法(试行)》,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范围、使用程序等做好监督,坚决杜绝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确保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专款专用。充分发挥监督委员会廉情监督员的作用,对于社区服务经费每一项资金支出使用都进行审核审批,并每季度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存在问题: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市级资金拨付较晚,造成区级资金配套不及时,各社区存在先行垫支情况,影响各项活动的开展。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1											
			项目绩效	(自评							
			(2021 年	度)							
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61]中国共产党郑州市上街区 理委员会	区委员会城乡社区发展治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郑州市上街区委员会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执行率(预算执行数/全 年预算数)	资金执行分值	资金执行得分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340	340	313. 91	94.00%	10	9.				
(万元)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40	340	313. 91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效的根本标准。充		见公益性和群众性,尊重广	感、幸福感和满意度作为检验工作成 大群众意愿,保护群众利益,确保多	6个社区点位通过亲民化织;评选出社区服务项目	完成基础整治;6个社区对改造验收;三个广场建设 改造验收;三个广场建设 目化管理优秀项目10个,则 欠社区6个,良好等次社区	建成12处;成立6 E持"鼓励先进、	5支成员数量在 鞭策后进"的原	50人以上的社区社会组 即,对41个城市社区进			
总分值			总得分	99. 28							
说明	预算执行率低于70%或项目实施存在较大问题时,请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默认显示,或提示信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施			
			预算执行率	100%	94. 00%	2.00	1.88	部分奖励激励资金未能 在本年度调剂到镇办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00	2.00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100%	1.00	1.00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0	1.00				
				合规	合规			1			

项目绩效自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有效	1.00	1.00	
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可控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0	1.00	
		数量指标	城市社区数量	41个	41个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拨付足额率	100%	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前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进我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工作全面 进步、全面提升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15.00	15. 00	
		可持续影响	社区居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不断满足	不断满足	15.00	15. 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80%	≥80%	10.00	10.00	